

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董监高增持计划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5年7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董监高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,现将执行情况公告如下:

2016年元月3日,公司收到朱汉敏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,朱汉敏先生于2015年12月31日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58200股、成交均价为25.77元,总金额约150万元。朱汉敏先生已完成其增持计划。本次增持前,朱汉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908680股,占公司总股本的2.91%,本次增持后,其共持有公司股份10966880股,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.93%。

朱汉敏先生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》的相关规定。

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,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公司将继续关注董监高增持本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,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三丰智能输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元月三日